



上海司法研究所法学丛书

本书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阐述了反盗窃斗争的方针、原则和方法，总结了预防各类盗窃犯罪的经验，系统地论述了防盗战略战术，对具有中国特色的防盗理论及其运用方面进行了积极的探索。该书融理论性、实用性于一体，具有较强的可读性，为进一步解决防盗中的实际问题提供了一些可供选择的策略和方法，对于推动防盗理论及其运用的研究必将起到积极推进作用。

防 盗 谋 略

主编：茅家义
潘国和
张滋生



文汇出版社

防盜謀略

李肅夫

上海司法研究所法学丛书

主编：茅家义

潘国和

张滋生



文匯出版社

(沪)新登字 303 号

责任编辑：朱志鹏

封面装帧：许政泓

上海司法研究所法学丛书

防 盗 谋 略

主编 茅家义 潘国和 张滋生

文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虎丘路 50 号 邮编 200002)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吴江伟业印刷厂印刷

1993 年 1 月第 1 版 开本 850×1168 1/32

199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224,000

印数：1—13,200(内精装 200) 印张：9.25

ISBN 7—80531—256—7/D·6

定价：6.00 元（平装）

定价：7.50 元（精装）

序

倪鸿福

当前，盗窃犯罪较为猖獗，严重侵犯公私财产，破坏经济建设，危害群众安全，影响社会秩序和改革开放的顺利进行。为了贯彻邓小平同志南巡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指示，本市公安政法部门和有关单位，在党委、政府的领导下，按照中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的部署，深入开展反盗窃斗争，并以此为突破口，全面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因地制宜地组织集中打击和专项治理，进一步健全了治安防范网络，扩大了群防群治队伍，做到打中有防，防中有打，取得了明显成效，盗窃案件大幅度上升势头有所遏制。实践证明，要遏制和减少盗窃犯罪，必须坚决贯彻“打防并举、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方针，既要依法惩处盗窃犯罪分子，更要健全和强化防范机制，广泛组织各种群防群治队伍，做到人防、物防、技防结合，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

为了配合全国正在深入开展的反盗窃斗争，茅家义、潘国和、张滋生等同志编写了《防盗谋略》一书。该书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根据中央关于社会治安综

合治理的决定、指示，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阐述了反盗窃斗争的方针、原则和方法，总结了预防各类盗窃犯罪的经验，系统地论述了防盗战略战术，对具有中国特色的防盗理论及其运用方面进行了积极的探索。该书融理论性、实用性于一体，具有较强的可读性，为进一步解决防盗中的实际问题提供了一些可供选择的策略和方法，对于推动防盗理论及其运用的研究必将起到积极推进作用。

上海在开展反盗窃斗争的实践中，积累了一些经验，也遇到了不少新的问题，亟待从理论上认真总结提高，以更好地指导斗争实践。希望广大理论工作者和政法部门以及社会各界的同志们积极探索，勇于实践，共同努力，为打击和预防盗窃犯罪献计献策，为实现社会的长治久安作贡献！

前　　言

为了配合全国正在深入开展的反盗斗争，我们编写了《防盗谋略》一书。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力图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根据邓小平同志南巡重要讲话和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决定》的精神，认真总结我国同盗窃犯罪作斗争的实践经验，吸取我国有关各方面的研究成果，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全面地阐述预防盗窃的方针、原则和方法，系统地论述防盗的战略和战术，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防盗理论及其运用，为企业事业单位的保卫、治安人员、城乡基层组织的治安联防队员、公安专业治安保卫人员以及广大干部和群众进一步积极参加防盗工作提供系统的理论和科学的方法。

《防盗谋略》由中共上海市委副书记、中共上海市委政法委员会书记倪鸿福作序；由上海法学会会长、中共上海市司法局党组书记、上海市政法管理干部学院院长、上海法律高等专科学校校长李庸夫题写书名。

本书编写人员有：上海市政法管理干部学院、上海法律高等专科学校茅家义、潘国和、张滋生、朱娱斋、孙旭、江维龙；中共上海市委政法委员会研究室叶国平；上海市公安局刑侦处高伟伦、朱明；上海市水上公安局徐晓岭；《民主与法制画报》编辑部戴雪菁；《人民警察》杂志社陈士镛；上海市公安局卢湾分局倪瑞平、曹瞧国；上海市公安局长

宁分局孔宪明、陆伟斌；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宋升高等。
由茅家义、潘国和、张滋生任主编。初稿经集体讨论，分
别修改，由茅家义统一修改定稿。

本书各章撰稿人为：

张滋生：第一章、第二章

叶国平：第三章、第十四章、第十五章

朱娱乐：第四章、第十三章

茅家义：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

朱 明、倪瑞平、孔宪明、陆伟斌：第八章、第九章

曹瞧国：第十章

高伟伦：第十一章

潘国和：第十二章

孙 旭：第十六章

江维龙：第十七章、第十八章

戴雪菁、陈士镛、宋升高、徐晓岭等：附录：典型盗窃
案例

本书编写过程中曾参考和引用有关论著和文章的内
容，在此对有关作者表示感谢。由于水平所限，时间紧迫，
调查研究不够，内容和观点难免有欠妥之处，恳切希望广
大读者批评指正。

《防盗谋略》编写组

1992年9月1日

目 录

序.....	倪鸿福
前言.....	编写组

第一编 概 论

第一章 我国当前盗窃犯罪的基本情况.....	1
第一节 盗窃犯罪的态势.....	2
第二节 盗窃犯罪的特点.....	7
第三节 盗窃犯罪上升的原因.....	10
第二章 反盗斗争中的打与防.....	17
第一节 打击在反盗斗争中的作用.....	17
第二节 预防在反盗斗争中的作用.....	20
第三节 打击与预防的辩证关系.....	22
第三章 预防盗窃的方针和原则.....	25
第一节 预防盗窃及其可行性.....	25
第二节 预防盗窃的方针和原则.....	34
第三节 预防盗窃的工作要求.....	44
第四章 预防盗窃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关系.....	51
第一节 防盗是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51
第二节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是推动防盗工作的动力.....	56

第二编 战略预防

第五章 教育性预防.....	65
第一节 增强全民族的防盗意识.....	65

第二节 勇于向盗窃犯罪作斗争.....	75
第六章 保护性预防.....	81
第一节 抵制不良的刺激因素.....	81
第二节 破除畸形的需要结构.....	89
第七章 惩罚性和警戒性预防.....	95
第一节 惩罚性预防.....	95
第二节 警戒性预防.....	100

第三编 战术预防

第八章 对扒窃的预防.....	104
第一节 扒窃的特点和规律.....	104
第二节 对扒窃的防范措施.....	111
第九章 对居民住宅盗窃的预防.....	115
第一节 居民住宅盗窃的特点和规律.....	115
第二节 对居民住宅盗窃的防范措施.....	118
第三节 对高级公寓盗窃的防范措施.....	124
第十章 对企事业单位内部盗窃的预防.....	131
第一节 企事业单位内部盗窃的特点和原因.....	131
第二节 单位内部防盗的“软件”建设.....	135
第三节 单位内部防盗的“硬件”建设.....	140
第十一章 对盗窃机动车辆的预防.....	146
第一节 盗窃机动车的特点和规律.....	146
第二节 盗窃机动车的成因.....	149
第三节 盗窃机动车的对策.....	151
第十二章 提高改造盗窃罪犯的质量.....	154
第一节 盗窃罪犯在服刑期的特征.....	154
第二节 盗窃罪犯刑释后重犯率高的原因.....	156
第三节 对盗窃罪犯的改造对策.....	159

第四编 盗窃犯罪潜在人的教育、改造和控制

第十三章 对刑释、解教回归人员的教育控制	165
第一节 对刑释、解教回归社会人员教育控制的性质···	165
第二节 帮教工作的原则和内容·····	169
第三节 落实帮教措施·····	177
第十四章 对有偷窃行为人的教育控制	183
第一节 有偷窃行为人的基本特征·····	183
第二节 与偷窃行为发生有关联的因素·····	185
第三节 加强教育和控制·····	188
第十五章 对盲流人员的教育控制	193
第一节 盲流人员的现状·····	193
第二节 盲流人员对犯罪城市化的影响·····	197
第三节 对盲流人员的教育和控制管理·····	199

第五编 盗窃预测

第十六章 盗窃预测的任务、目的和原则	203
第一节 盗窃预测的概念和特征·····	203
第二节 盗窃预测的任务和目的·····	207
第三节 盗窃预测的原则·····	215
第十七章 盗窃预测的基本方法	220
第一节 统计预测·····	220
第二节 设点预测·····	228
第三节 调研与资料分析预测法·····	232
第十八章 盗窃预测成果的运用	236
第一节 综合通报盗窃犯罪情况·····	236
第二节 及时通报险情·····	238
第三节 综合利用材料·····	239

第四节 制定盗窃对策	241
附录：典型盗窃案例	244
围捕“青山帮”	244
日闯民宅的神秘大盗	247
“洋小偷”沪上现形	251
夜幕下的幽灵	255
“盗金狂”末日	259
贪婪的“水老鼠”	263
货站贼影	266
商店失窃奇闻	269
36万元货物被“毁”之谜	272
智擒巨偷	276
企业的“守护神”	279
汽车运行线上的黑潮	282
后记	287

第一编 概 论

第一章 我国当前盗窃犯罪的基本情况

盗窃是一种古老的犯罪。人类社会进入原始社会末期以后，社会劳动产品出现了剩余，一部分人就有可能占有另一部分人的劳动成果。这种占有的一种特殊形式就是“盗窃”，它以秘密窃取为行为特征。这种行为不但使被盗人遭受财物的损失，而且加剧社会矛盾，危害社会秩序的稳定。所以，当阶级产生、国家出现后，统治阶级在制订法律中，都注意惩处盗窃犯罪。公元前18世纪古巴比伦王国颁布的汉穆拉比法典就已规定了对盗窃犯罪的惩罚。我国最早的法学家李悝提出：“王者之政莫急于盗贼。”公元前407年，由他集辑的中国历史上第一部法典《法经》，将盗法、贼法列为前二篇。在刑法史中，还有大量对盗窃犯罪处以重刑的记载，古罗马的十二铜表法准许将夜间行窃者就地打死；我国隋炀帝时规定“盗一钱以上弃市”，“盗边粮一升以上斩”。但是，无论是酷刑还是教化，都未能有效地抑止盗窃。

人类进入现代社会以来，世界众多的社会学家、法学家和犯罪学家都致力研究盗窃犯罪的防治，各国政府充分运用现代先进科学技术手段以求抑制盗窃，但盗窃犯罪不但未能被有效遏制，反而日趋严重，成为许多国家政府最难以解决的社会病症。据联合国统计，从1970年到1980年10年间，发达国家盗窃犯罪率（ $C = \text{罪案数}/10\text{万人口}$ ，下同）从1100增长为3700；发展中国家盗窃犯罪率从250

增至1600。最为突出的是捷克和斯洛伐克1990年上半年比1989年同期盗窃犯罪数增长200.1%。在当代各国犯罪结构中，盗窃犯罪都占据遥遥领先的地位。联合国1980年公布的数据充分表明了这一点，美国杀人犯罪率为10.1，强奸犯罪率为36，抢劫犯罪率为240.9，而盗窃犯罪率为5262.2；欧洲杀人犯罪率为1.3，强奸犯罪率为5，抢劫犯罪率为25.4，盗窃犯罪率为2086.8。1978年美国的指标犯罪中，盗窃（包括入室盗窃、偷窃和窃机动车）已占指标犯罪总数的90.5%。综上所述，从世界范围看：盗窃犯罪无论其犯罪率增长速度，还是其在犯罪结构中的地位，都处于各类犯罪的前列，严重威胁人类社会的正常秩序。

第一节 盗窃犯罪的态势

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优越的社会制度和具有高度觉悟的人民不但在现代化建设中取得了巨大的成绩，并在抑制犯罪方面取得了成效。我国是世界上犯罪率最低的国家之一，这是举世公认、有目共睹的。但是不能不看到，近几年来，我国盗窃犯罪却呈现激增趋势，全国公安机关立案的盗窃案件数已由1985年的431323件上升为1989年的1673222件，1989年盗窃案件数占一般刑事案件总数的84.9%。上海市的盗窃犯罪立案数已由1985年的7587件上升为1990年的26303件，1990年盗窃案件占一般刑事案件总数的84.2%，市辖个别区县盗窃案已占一般刑事案件总数的90%以上。

在进一步研究盗窃犯罪动态时，考虑到1988年以前存在立案不实的情况，笔者以下采用可靠性较大的重大刑事案件立案数和严重盗窃案件立案数。

表(1) 1985年—1989年全国重大刑事案件和严重盗窃案件对比表

年 份 项 目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重大刑事案立案数 (单位:万件)	8.0	9.7	12.2	20.5	36.6
重大刑事案指数 (以1985年为100)	100	121	153	256	458
严重盗窃案立案数 (单位:万件)	3.5	4.2	5.9	12.2	27.7
严重盗窃案指数 (以1985年为100)	100	120	169	349	791
严重盗窃案占重大刑事案百分数	43.8	43.3	48.4	59.5	75.7

上表所示,自1985年至1989年5年间,严重盗窃立案数逐年增长,从3.5万件激增为27.7万件,1989年为1985年的7.91倍。同期,重大刑事案的立案数虽也逐年增加,但1989年仅为1985年的4.58倍。可见,5年间严重盗窃立案数增速大大超过其他重大刑事案件。从重大刑事案犯罪结构看,1985年严重盗窃案数占全部重大刑事案数的43.8%,以后除1986年略有下降外,自1987年起直线上升,1988年就超过了总数的一半,到1989年占总数的75.7%。上列

注:1988年各级公安机关在解决立案不实问题方面取得较大进展,这是1989年统计数比1988年有较大幅度上升的主要原因。

数据表明，严重盗窃犯罪无论是绝对数的增长速度，还是其在重大刑案中比例数的增长速度都已超过其他犯罪类型，并成为数量上占绝对多数的犯罪类型。

盗窃犯罪的恶性发展在城市尤为突出，以刑事犯罪立案率低于全国城市平均数的上海为例。

表(2) 1985—1990年上海重大刑事案件和严重盗窃案件对比表

项 目	年 份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重大刑事案指数 (以1985年为100)	100	111	178	298	527	691	
严重盗窃案指数 (以1985年为100)	100	132	255	484	903	1200	
严重盗窃案占重大刑事案百分数	42.8	50.5	61.3	69.5	74.2	74.8	

上表可见，1989年上海重大刑案数为1985年的5.27倍，而严重盗窃数却为1985年的9.03倍。其中，1987年到1989年，连续3年增幅都在86%以上。5年间，上海严重盗窃立案增长速度不但超过全市重大刑事案立案增长速度，而且也超过全国严重盗窃立案增长速度。从重大刑事案犯罪结构看，1985年上海严重盗窃占全部重大刑事案数的42.8%，1986年就超过了总数的一半。此后几年又是持续增长，到1989年占总数的74.2%（这个数据虽略低于全国同年的75.7%，但1990年和1991年上海严重盗窃案所占的比例继续上升，分别为74.8%和77.5%）。所以，城市严重盗窃同全国一样，无论是

绝对数的增长速度，还是其在重大刑事案件中比例数的增长速度都已超过其它犯罪类型，成为数量上占绝对多数的犯罪类型。

这几年来农村的盗窃犯罪发展也很快，集镇的盗窃已接近全国城市的平均水平。据《中国农村百乡镇犯罪问题调查综合报告》提供的资料，1983年至1989年被调查的百乡镇全部刑案率年均增长21.11%，其中重大刑事案件率年均增长25.73%，全部盗窃案率年均增长23.92%，其中严重盗窃案率年均增长为38.24%。从这四组数据中可见，盗窃案率年均增长速度比之全部刑事案件率年均增长速度高出2.81个百分点；严重盗窃案率年均增长速度比之全部盗窃案率年均增长速度高出14.32个百分点，比之重大刑事案件率年均增长速度高出12.51个百分点。这表明，农村的盗窃犯罪同城市一样，也呈现高速上升态势。

在研究盗窃犯罪态势时，除了上述统计资料外，还应注意未被统计资料反映而实际存在的大量盗窃犯罪黑数。它虽难以用具体数据精确表述，但确是现实盗窃犯罪现象的组成部分，而且是一个数目不小的不容忽视的组成部分。1989年6月，当时的公安部长王芳同志在全国公安厅局长会议上郑重提出了立案不实的问题，并指出现在统计中的发案数只是实际发案数的1/3。虽然全部刑事案件都可能有立案不实的情况，但相对而言，反革命、杀人、放火、爆炸、盗窃枪枝、弹药之类案件由于社会影响重大，立案率较高；而盗窃犯罪由于作案的隐蔽性和社会影响较小，立案率较低。据浙江省公安厅对全省21个县(市)区的42个派出所抽样调查，1987年和1988年盗窃案件的立案率分别为29.25%和33.86%。当然，从全国来看，1988年以后经各级公安机关的努力，立案率有了很大的提高。但是由于种种原因，盗窃案件中的被害人，尤其是扒窃案的被害人不报案的情况是比较的，所以，我们对盗窃犯罪的黑数要有足够的估量。

盗窃犯罪是侵犯财产型犯罪，就其个案的社会危害来说不如

侵犯人身型。所以，美国把侵犯人身的袭击、抢劫和强奸作为严重犯罪，而把一般盗窃作为轻罪。但是在盗窃犯罪恶性膨胀的今天，从总体上看盗窃犯罪危害社会的严重后果远远超过其它类型的犯罪。首先，由于盗窃案已占全部刑案总数的84%，盗窃犯罪率的升降已经左右了全部刑案的数量。即使我们能迫使反革命、杀人、伤害和强奸等案发率降低10个百分点，而只要盗窃案发率增长一、二个百分点，全部刑事案件数仍会上升。反之，如果我们能抑制盗窃，迫使其案发率下降一、二个百分点，全部刑事案件就会大幅度下降。可以这样说，控制盗窃犯罪这个大头，乃是控制整个立案数的关键。其次，盗窃犯罪涉及面广，几乎每一个企事业单位，每一个家庭和个人都有可能成为盗窃的对象。盗窃案件的发生不仅造成被害人的财物损失，而且会给被害人造成一定的心理创伤。在某些盗窃犯罪高发地区甚至出现了“被盗恐慌症”，双职工白天上班心里老惦念着家产的安全。以前，只有底层住户要安装铁门和栅栏，现在由于担心盗贼从房顶下跳，连五楼的住户也要求安装铁门和栅栏。一起盗窃案的直接受害人虽然只有一户或一人，但往往给被害人周围的群众形成心理压力和惴惴不安的气氛。再次，近几年的盗窃犯罪除侵害个人财物外，还猖狂窃取国家重要设备和生产资料，破坏生产秩序，造成国家巨大经济损失等严重后果。1990年油田原油和设备、器材被盗损失达7.6亿元，仅华北油田1660台油井就有640台先后被盗2453井次，不但盗走原油19274吨，还影响了油田的正常生产；1990年12月，广州至香港的光纤电缆被锯盗窃，经济损失1432.4万元，还造成线路中断11小时；上海某远洋轮在出海执行重要任务前5天，突然发现包括罗盘在内航海仪器被盗，几乎造成难以估量的巨大损失；1987年2月至1988年2月间某国总领事馆3次被同一案犯入侵盗窃（其中一次未遂）；1991年二、三月间某市3个国家的总领事馆被同一案犯盗窃6次，影响极为恶劣。

我国盗窃犯罪的形势是严峻的，但并非失去控制。1991年⑨